

雷州市财政局文件

雷财绩〔2021〕9号

签发人：张佩

关于雷州市 2020 年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情况的报告

雷州市人民政府：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重要部署和《预算法》有关规定，增强绩效管理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意见》（粤发〔2019〕94号）、《中共湛江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湛江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湛改委发〔2020〕1号）的要求，结合

我市实际，雷州市财政局认真组织 2020 年雷州市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并在完成绩效自评工作基础上，积极开展财政绩效评价工作，进一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实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现将有关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根据上级有关部门的文件精神和工作要求，我局聘请了第三方评价机构，对我市 2020 年度 6 个重点财政支出项目（详见附件 1）和 5 个部门整体支出（详见附件 2）开展了财政绩效评价，其中重点财政资金项目具体包括：市政工程 2 个，教育文化体育 1 个，食品安全 1 个，农业 2 个，总投入资金总额 8041.44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567.91 万元，省级财政资金 2362.15 万元，市级财政资金 631.98 万元，本级财政资金 2479.40 万元。

二、开展绩效自评复审工作情况

1. 加强自评初审工作。由于绩效自评工作涉及面广、工作量大、难度较大，所以我局尽早布置并组织开展 2020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为了做好绩效自评初审工作，今年 6-7 月，我局印发了《关于开展雷州市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雷财绩〔2021〕4 号）和《关于开展雷州市部门预算单位 2020 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雷财绩〔2021〕5 号），要求各预算部门单位严格按照通知规定，认真组织单位自评工作，按时按质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2. 成立工作机构，明确分工。为实现绩效评价客观、公正、公开，我局成立了相应的评审临时工作机构，明确责任分工。

一是成立了评审专家小组。我局分别聘请了广东中企华正诚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4 名专家和深圳邦德会计师事务所 4 名专家组成专家组，主要负责项目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审工作；二是成立评审监督小组。由财政局绩效管理股两名人员组成监督组，负责全程监督复审工作。

3. 强化自评工作，提高评审质量。市财政局组织专家组于 2021 年 9 月—10 月对雷州市 2020 年 6 个重点项目和 5 个预算单位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审，具体流程是：（1）书面评审。审阅项目自评报告和相关材料、全面了解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2）现场评价。首先听取部门单位履职年度总体目标、工作任务、部门整体支出安排使用以及重点项目组织实施情况等汇报后，其次对书面评审阶段存在的疑问，通过专项资金项目现场核查、现场考察、面谈、查阅资料等方式进行核查。（3）满意度调查。通过现场对群众进行调查问卷，统计并分析收到的满意度调查数据，形成满意度指标的评价分数。（4）形成绩效评价报告。项目绩效评价结果设置为优、良、中、低、差 5 个等级（详见附件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设置为优、良、中、差 4 个等级（详见附件 2），均为百分制。首先，专家组根据绩效评价综合情况，对评价项目与评价单位评审打分，出具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其次，征求被评审单位反馈意见，并对其意见进行逐条回应；最后，被评审单位对本次绩效评价结果无异议，形成绩效评价报告终稿。

为了体现绩效评价客观、公正、公开原则，监督组履行职责，全程跟踪监督参与专家评价全过程。2020 年被抽审的财政支出项目有 6 个（详见附件 1），其评审结果为：5 个项目被

评为“良”，1项目被评为“中”。2020年被抽审的部门整体支出有5个单位（详见附件2），其评审结果为：4个单位被评为“良”，1单位被评为“中”。

三、存在问题

今年绩效评价工作，虽然取得一定的成效。但是，从整体情况看，依然存在不少问题，亟待进一步改进和完善。其主要表现在：

（一）自评表填写不够规范，报告内容不够完善。各预算单位虽然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比较重视，自评材料报送较及时但内容不够齐全完整，基础资料漏缺，报告表格资金数据不准确、内容错漏较多。

（二）项目监管力度不够，项目验收把关不严。一是项目监管不到位。例如“松竹镇松竹河堤坝道路建设”项目，监理单位对项目实施过程把控不严，未能提供工程监理日志，缺少对工程实施过程的监管记录。二是项目验收不严谨。例如“雷州市体育馆出入口道路及景观工程”项目，实际情况与竣工图纸不一致，验收报告列示小车位143个，而现场实际查验141个。

（三）项目管理不科学规范。一是项目变更或实施方案调整未履行报批手续。例如：“松竹镇松竹河堤坝道路建设”项目，根据施工图纸显示，横截道路路面原设计使用两块200*260cm尺寸的混凝土，而实际施工为400*260cm，项目变更未履行报批手续；例如“2020年食品安全抽检经费”项目，合同鉴定与实施方案不符，任务调整未审批，合同要求抽检食醋150批次，而实际抽检63批次。二是项目先建设后环评，

出现流程倒置现象。例如“镇级简易填埋场整改工程”项目，该项目所涉及的填埋场整治工程2020年12月17日均已完工，但部分填埋场的整治工程环评报告在2020年12月31日才获得湛江市生态环境局雷州分局的批复同意，还有部分填埋场的整治工程至今尚未获得批复意见。

（四）项目后期维护与后期监测不到位，工程整治尚未达到预期效果。一是项目后期维护不到位，易导致水体黑臭复发。例如：“雷州市建成区黑臭水体环城北沟段清淤疏浚工程”项目，环城北沟段仍有少部分生活污水未做排污导管排流，沟渠周边的群众将生活污水直接排入沟水中，河沟两侧仍有乱扔垃圾现象，后期维护没有得到很好的衔接，容易导致沟渠水体重新“黑臭化”，垃圾淤塞。二是项目整治后续监测执行不到位，整治效果有待加强。例如“镇级简易填埋场整改工程”项目，未对垃圾填埋场进行周期性监测，不利于判断整治实效，填埋场整治后仍存在不同程度的水质污染，整治效果未达到预期。

（五）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完整科学，部分指标设置缺乏可衡量性。从项目绩效评价总体情况来看，绩效目标设置不全面，绩效指标设置较为主观，部分指标无法量化衡量，不利于绩效考核。例如“雷州市体育馆出入口道路及景观工程”项目，单位设置的“完成雷州市体育馆出入口道路及景观工程，满足群众健身需求”应为社会效益指标而不是经济指标，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科学。社会效益指标为“完善体育馆工程，充分发挥体育馆的服务功能，提升服务质量，不断开辟体育工作新局面”，该指标设置较为主观，缺乏可衡量性，不利于考核。

（六）单位内部控制制度不健全，财务制度不够完善。

从5个单位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总体情况来看，普遍存在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认识不足、单位内控制度不健全、财务制度不完善、财务人员业务素质水平不高、绩效佐证材料收集不齐全等现象，增加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难度，从而影响绩效评价的质量。

上述存在问题，既有客观原因，也有主观原因。主要表现在：

一是绩效管理意识淡薄。有些单位领导对财政支出项目资金监管不严，仍然存在“重花钱、轻管理”的错误思想，工程监理、成本控制、质量监督和进度控制没有抓好落实，绩效目标未能如期实现。资金使用绩效意识观念淡薄，资金使用效果不明显，工作责任感不强，应付任务，敷衍了事，导致项目自评材料不规范、不完整，质量差。

二是绩效评价结果约束机制不够完善。从我市的情况看，绩效评价工作目前还没有对项目实施单位尤其是承建单位资金使用形成刚性约束机制，在资金的使用效果、效益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方面缺乏政府层面上的制约措施，绩效评价结果尚未得到重视运用，评好评差一个样，预算编制照样通过，从而使绩效评价实际上成为一种摆设，根本达不到预期目的。

三是项目效益发挥不充分。个别项目实施不到位，限制项目发挥应有作用；个别项目立项调研不充分，项目效果不明显；个别项目后续管理不完善，难以保障项目达到预期效果。

四、今后工作的几点建议

（一）切实抓好整改，强化绩效考评。要求各预算部门重

视绩效评价整改工作，认真对待评审专家指出的存在问题，及时加以整改。一是对于评价结果为“低”“差”“无法评价”且整改不力的项目可暂停项目实施；二是将绩效评价结果及整改情况在一定范围内适时公开，接受社会各界监督；三是将整改情况上报市政府，作为部门综合绩效考评重要依据。同时，各部门单位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落实责任分工，指定专人负责，深入理解绩效评价内容，选用正确的方法进行绩效评价工作。

（二）加强资金管理，健全项目管理机制。各预算部门应加强资金分配论证，提高资金分配的科学合理性，加强资金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纠正存在的问题，不断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项目单位应认真做好前期工作，组织设计单位深入现场，并与建设、设计、监理单位积极沟通、通力协作，及时有效地处理有关问题。加强项目建设资料管理，指定专人负责，落实岗位责任，认真收集项目设计、可行性研究报告、立项报批、招投标、合同、施工、监理、验收结算、预（决）算等各阶段资料整理分类和归档保管。

（三）强化绩效评价管理，提高绩效应用水平。一是深入贯彻落实绩效理念。各预算单位要增强绩效理念，改变财政资金使用“重分配、轻管理”、“重投入、轻效益”的传统做法，建立经费支出“事前有目标、事中有监控、事后有评价”的预算绩效管理新模式，进一步强化“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观念和结果导向的理念。二是加强绩效管理制度建设。完善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管理制度，从事后评价改变为事前申报绩效目标，推行项目事中、事后绩效评价，积极引进第三方机构参与开展绩效评价，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三是强化绩效评

价结果应用。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公布制度，努力构建绩效预算激励机制，强化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与绩效预算相结合的应用，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项目下年度预算安排资金的重要依据。四是加大对部门单位绩效管理培训力度，提高单位绩效管理水平。上级财政部门应加强对下级财政部门 and 预算单位绩效管理培训学习，也可以委派绩效评审教师专家进行现场讲学，增强对绩效业务知识了解，不断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以上报告，如无不妥，请具文提交人大审议。

附件：1. 雷州市 2020 年度财政支出项目资金评审结果情况表
2. 雷州市 2020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评审结果情况表



雷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1 年 11 月 23 日印发

雷州市2020年度财政支出项目资金评审结果情况表

编制单位：雷州市财政局

序号	项目单位名称	项目资金名称	合计	财政资金(万元)				综合分	等级	备注
				中央	省级	市级	本级			
1	文广旅体局	雷州市体育馆出入口道路及景观工程	283.75				283.75	81.44	良	
2	雷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雷州市建成区黑臭水体环城北沟段清淤疏浚工程	131.81				131.81	85.62	良	
3	松竹镇人民政府	松竹镇松竹河堤坝道路建设资金	356.43				356.43	82.85	良	
4	雷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雷州市2020年度食品安全抽检经费	249.30				249.30	79.26	中	
5	人保公司、阳光农业公司、太平洋公司	2020年政策性农业保险	6194.02	2567.91	2362.15	631.98	631.98	80.17	良	
6	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镇级简易填埋场整改工程	826.13				826.13	80.45	良	
合计			8041.44	2567.91	2362.15	631.98	2479.40			

备注：绩效评价结果设置为5个等级分别为：优（ ≥ 90 分）、良（ $80 \leq X < 90$ ）、中（ $70 \leq X < 80$ ）、低（ $60 \leq X < 70$ ）、差（ < 60 分）

雷州市2020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评审结果情况表

编制单位：雷州市财政局

序号	预算单位名称	综合分	等级	备注
1	雷州市人民政府新城街道办事处	84.28	良	
2	雷州市覃斗镇人民政府	84	良	
3	雷州市地方公路局	84	良	
4	雷州市新南方学校	62	中	
5	雷州市第一中学	82.94	良	

备注：绩效评价结果设置4个等级分别为：优（ ≥ 90 分）、良（ $80 \leq X < 90$ 分）、中（ $60 \leq X < 80$ ）、差（ $X < 60$ 分）。